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锐”、“上市公司”、“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拟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公司及子公司收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任意时点委托理财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债券投资等风险可控、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品种等，但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第一节风险投资的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排情况确定理财阶段，择机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本次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的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2)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为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事宜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事项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短期的投资品种；

(2)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核实；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持续关注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13,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 益率	是否 到期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连道支行	保本非固 定期限型	5,500	2018年7月 30日	2019年1月 30日	4.2%	否
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连道支行	保本非固 定期限型	8,000	2018年7月 30日	2019年1月 30日	4.2%	否
合计			13,500	-	-	-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拟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

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拟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成云

梁彬圣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6日